

上海博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上海博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40,988,896.86 元，公司合并实收资本为 37,085,227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经分析，造成亏损的主要原因是：

1、2016 -2017 年度，公司致力于房地产大数据业务，投入了大量资金及资源，但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，作为服务于一、二线城市地产商销售需求的房地产大数据传播业务遭受严重的冲击，公司根据市场情况主动调整经营策略，就大数据业务进行及时的业务调整，2018 年开始缩减了该类业务，直至 2020 年该项业务已暂停。

2、2016-2017 年度，针对房地产大数据业务的发展，各地分公司纷纷建立、运营及扩大，投入了大量的市场推广和宣传的费用，造成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6-2017 年度亏损；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目前，公司业务、资产、人员、财务等安全独立；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

自主经营能力；公司内部治理健全；会计核算、财务管理、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转良好；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违法、违规行为，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不利事项。

未来，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改善经营状况：

1、聚焦房产营销策划服务，拓宽丰富服务层次及类别，保持并增进房产企划业务的优势增长；

2、最优效率嫁接技术资源，利用数据技术及人工智能为企划业务提供智力服务，提升创意设计人员素质及客户服务质量，在缩减成本的同时实现企划服务的提效；

3、尝试于二、三线城市开展智能案场营销服务，如项目成交方案服务、项目案场督导服务、项目营销管理技术服务等，利用现有的数据技术为房产销售公司实现销售增长，从而获得技术服务收入；

4、制定科学的财务预算及管理，完善成本控制及项目管理机制；严格控制期间费用，落实全面预算管理；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回收工作，降低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不必要的开支，提升公司盈利水平；

5、制定完善的人才引进及保障政策，保持经营管理层稳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上海博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7日